

证券代码：605166

证券简称：聚合顺

公告编号：2025-078

转债代码：111003

转债简称：聚合转债

转债代码：111020

转债简称：合顺转债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于2025年08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发出。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傅昌宝先生召集和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作出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3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业务办理》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做好主板上市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工作的重要提醒》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2025年半年度的整体情况，特编制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审计委员会一致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证监会公告〔2025〕10号）和上海证券交易所印发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5月修订）》（上证发〔2025〕68号）的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和管理违规的情形。《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5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79）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对山东聚合顺增资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山东聚合顺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对山东聚合顺增资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山东聚合顺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80）。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9月12日下午14:00通过现场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审议《关于调整对山东聚合顺增资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山东聚合顺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8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合顺转债”2025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修订版）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同意于2025年9月12日上午10:00召开公司“合顺转债”2025年第二次

债券持有人会议，并审议《关于调整对山东聚合顺增资并使用部分募集资金向山东聚合顺提供借款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法定信息披露媒体的《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合顺转债”2025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82）。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聚合顺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8月27日